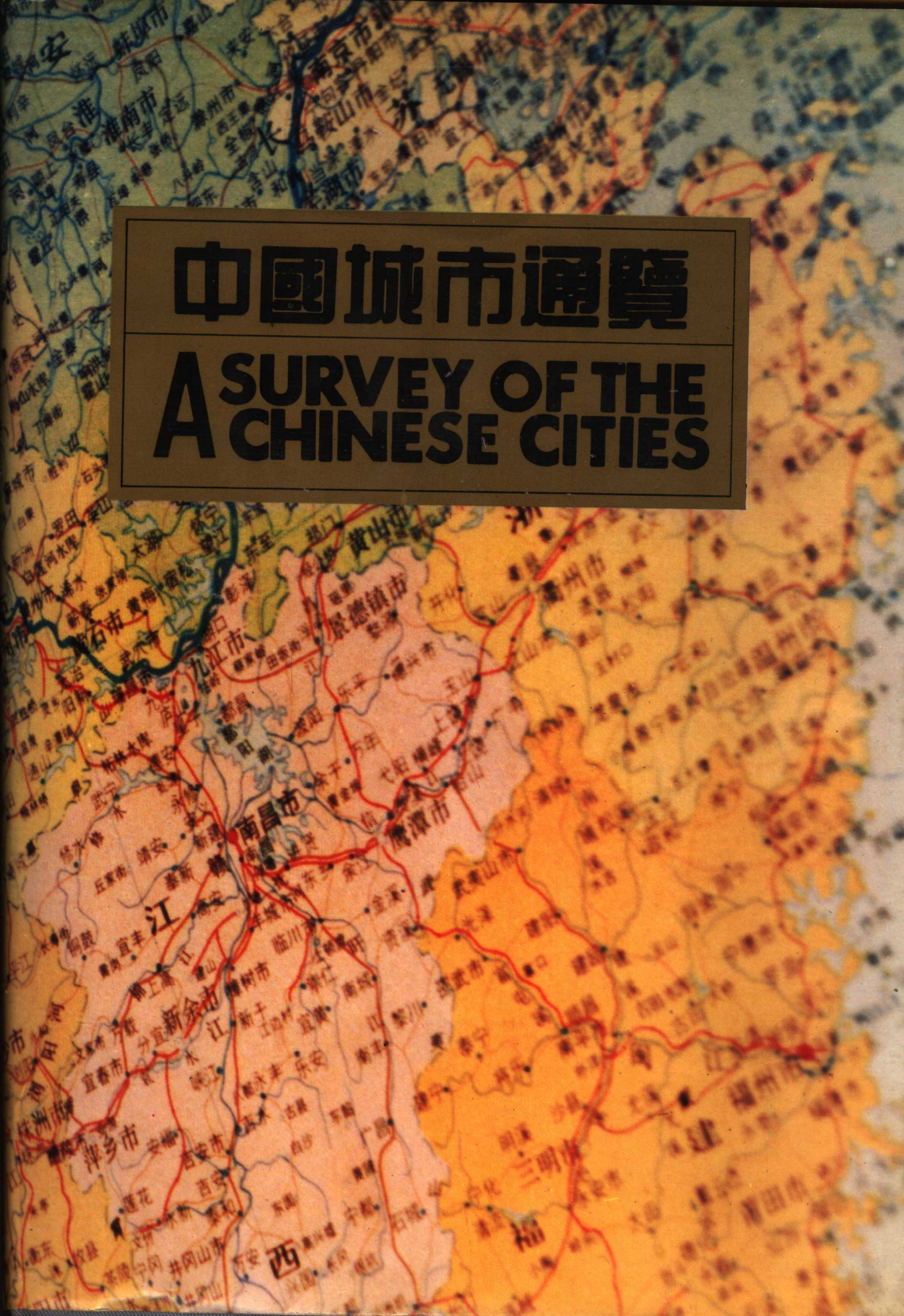




中國城市通覽

A SURVEY OF THE A CHINESE CITIES

A
中國城市通覽
**SURVEY OF THE
CHINESE CITIES**

主編
蘇世榮 李潤田

江蘇科學技術出版社

(苏)新登字第002号

中国城市通览

苏世荣 李润田 主编

出版发行：江苏科学技术出版社

经 销：江苏省新华书店

印 刷：江苏新华印刷厂

开本 787×1092 毫米 1/16 印张 115 插页 42 字数 2,960,000
1992 年 7 月第 1 版 1992 年 7 月第 1 次印刷
印数 1—1,000 册

ISBN 7—5345—1395—2

Z·214 (精) 定价：65.00 元

责任编辑 明素珍

我社图书如有印装质量问题，可随时向承印厂调换

《中国城市通览》编辑委员会

顾问	许涤新	马 洪	宋家泰		
主 编	苏世荣	李润田			
副 主 编	(以姓氏笔画为序, 下同)				
	刘清泉	况鸿璋	陈佳源	郑宝喜	梁喜新
	曾怀正				
编 委	毕福臣	刘清泉	孙永清	杨万中	苏世荣
	李润田	肖静平	吴玉林	况鸿璋	张志学
	张国华	陈佳源	林国铮	郑宝喜	赵栋义
	高本华	郭志冰	唐发华	商幸丰	阎迪臣
	梁喜新	曾怀正	穆英华		
地图编审	张国华				
文稿审查	国家统计局国民经济综合统计司城市处				
	张明欣	张建华	周 江	赵惠云	
地图审查	江苏省测绘局				
责任编辑	明素珍				

出版说明

本书是一部论述中国城市的专著，又是一部大型工具书。

全书结构以省、市、自治区的城市顺序排列，按辞书的形式编写，每个城市内容大致统一，格式基本一致，同时又依城市特征的不同而有所差异，视城市规模的大小而有所侧重。每个城市的内容结构一般由以下几部分组成：城市性质，地理位置，政区、面积、人口，自然条件，城市历史，城市特征，内外经济联系，城市发展远景等等。全书以大、中城市为重点，各城市以“特征”为中心，特大城市和大城市行文列标题，中、小城市不列标题。全书力求写出各城市的特征，写出本书的特色，充分体现本书的全面性、系统性、科学性、稳定性、可读性和实用性。

目前我国的城市，在行政区划上分直辖市、地级市和县级市三个层次，前两者除市区外，还辖有郊县，本书内容主要写市区，一般不写郊县。本书有关城市区域范围的几个用词的含义为：市或市域，指全市区划范围，直辖市和地级市包括所辖的区和县，地辖市即地区；市区，指城区和郊区，不包括辖县；城区，指除郊区外的市区部分；建成区，指实际建成区。

本书正文出现的城市截止年限为1985年。到1985年底，我国在大陆上建制的城市共有324个，台湾省有28个，加上香港和澳门，全国共有354个城市。1986、1987、1988年增建的111个市，以附录形式概略介绍于后。截止1988年底，全国共有464个城市。

本书统计资料一般截止1987年，部分资料为1985年的。

本书插图主要配合文稿，图式符号和图面整饰自成体系，成为一套较完整的中国城市书刊图组。书的总论部分，配以“中国政区与城市”图，使读者对我国的行政区划、城市群体、城市人口及其所在地理位置等有个初步了解。对各城市的配图，原则上一市一图，其中特大城市和历史名城等，根据不同情况，配2—3图。各图的图幅大小，随各城市字数多少而异，做到图文并茂，随文配图。1986年后新建的市只配以“中国1986—1988年新建市分布图”，各城市不另配图。

本书按行政区划省、市、自治区一般顺序排列。为便于读者检索，书末附城市名称汉字笔画索引和城市名称汉语拼音索引。

《中国城市通览》编委会

1989年7月

序

城市是人类进入文明时代的起点，是社会经济发展到一定阶段的产物。从城市发展史角度看，城市最本质的特征是它的积聚性或集中性，它积聚或集中了人类的两大文明——物质文明和精神文明；这种积聚或集中，是产生、形成于其所藉以存在和发展的区域基础之上的，具体地表现为城市的凝聚力和辐射力，这就是所谓城市的“中心”作用。现代城市，一般都具有多功能中心作用，它是推动一个国家或地区经济社会发展的“火车头”。在我国社会主义条件下，如何按照城市形成发展规律，充分发挥城市的中心作用，以实现城乡一体化，并逐步消除历史上长期形成的“三大差别”，具有十分重大的政治经济意义。

我国是一个幅员辽阔、人口众多、历史发展悠久的大国，但又是一个属于第三世界、正处于社会主义初级阶段发展中的国家，经济基础还比较薄弱，区域经济发展很不平衡；相应于这些基本事实，我国城市发展，显然具有以下几个基本特点：

——城市发展历史悠久，是世界上历史城市最多的国家。我国拥有世界上最多的古都和历史文化名城；中国的各级政治中心，几乎都具有相当长的发展历史，这正显示了中国是一个文明古国。

——中国城市数量很大，特别是大城市（包括特大城市）数量大，是世界上拥有城市数量最多的国家。到1987年底，我国在大陆上建制的城市共381个，其中，特大城市25个，大城市30个，中等城市103个，小城市223个。随着经济、社会的发展，今后还将有更多的城市不断涌现出来。这一方面既是我国地大、人众的反映，也是我国历史悠久，经过长期国土经济开发，政治、经济、文化中心长久积聚的具体体现。

——中国城市化发展水平很低，特别是地区发展很不平衡。我国是世界上城市化水平最低的国家之一；在广大的第三世界发展中国家中，也仅属于中等水平。这正是我国尚处社会主义初级阶段的具体反映。

——中国城市体系结构（包括宏观的职能、等级规模及地域三大结构，以及城市内部的经济、用地布局及基础设施三大结构）还很不完善，很不平衡。这主要是由于历史的原因，以及解放以来，一些政策性失误所引起的。

——中国城市的发展潜力很大，规划好、建设好、管理好城市，是国家实现四化、振兴经济的重大战略措施之一。

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以来，在实行改革、开放、搞活的政策指引下，在我国经济、政治改革的实践中，不断地提出“要充分发挥城市的中心作用，逐步形成以城市为依托，特别是以大中城市为依托的、不同规模、开放式、网络型的经济区”的问题。自1983年以来，在有条件的地区，先后实行了市管县的新行政体制，通过这种以城市为中心，以农村为基础，以小城镇为纽带的社会主义新型经济、社会网络的形成，必将大大加快我国城乡一体化的进程，这正是马克思主义“城市—区域”理论的重大实践。

中国城市是一个庞大的结构体系。如何从地理基础,历史背景,经济、政治、文化发展的总体上来认识这个体系,对我们大多数人来讲,显然是很有必要的。《中国城市通览》正是在我国执行对外开放、对内搞活经济的政策,城市改革深入开展,商品经济迅猛发展,城市经济横向联系不断加强的形势下编写的。它一般地可以满足上述的要求。

本书有以下几个特点:

1. 全面系统。首先是城市全。它不仅拥有我国大陆上全部建制的城市,而且还包括了我国领土上所有的城市——香港、澳门和台湾省的城市。可以看出我国城市结构的特色及其统一的基本格局。其次,本书对每一个城市都从城市的地理位置,政区、面积、人口、民族,自然条件,城市历史,城市性质,城市经济,城市建设,城市用地结构,内外经济联系以至城市发展远景等方面作比较全面的阐述和分析。虽然从全国各城市看,可能有的深度不够,但作者采取了重点突出的办法,全国以大、中城市为重点,每一个城市又以其“特征”为重点,可以得出对每一个具体城市的总印象,而又不失诸一般化。

2. 新而实用。首先是内容新。各城市的取材,一般来自各地有关研究者长期的科研、教学积累和当地有关部门及国家统计局综合司提供的新资料,在此基础上,作者进行了综合研究,取精用宏,提炼出合乎需要的成果。本书本着因城制宜的原则形成各自相对独立的篇章,具有一定的学术价值和实用价值。特别是在城市图的编制内容和方法上,具有一定的创新。书前还配制了中国政区与城市图;全国特大城市 and 历史文化名城一般配有2—3幅图,其余城市“一市一图”。在编制方法上,以多要素普通城市图为主,具体反映出城市周围环境,城区结构,主要街道,交通线路,公园、广场,名胜古迹、景点及其主要设施等;同时,按照各城市不同特点,采用不同侧重的方法;图式符号与图面整饰自成体系。全书地图,可单独组成一本“中国城市地图集”。

求新是建立在求实的基础上的。本书对每一座城市的形成条件、现状特点、存在问题,特别是今后发展和建议等,一般都做到了从实际出发,因城制宜,不落窠臼,不哗众取宠,从而大大加强了本书的科学性和实用性。

3. 专而普及。本书事实上是一部有关我国城市的专著,但它同样是一本深入浅出、可读性较强的普及性读物。这就是说,本书既可以供有关的专业工作者翻阅,也可以供一般人士阅读;不仅可满足国内读者需要,也可供海外“三胞”和国外读者参阅。在海峡两岸联系日益密切,世界各国都希望了解中国的今天,本书的出版是一件很有意义的事。

当然,本书也存在一些不足之处,由于参加撰写者分散于全国各省市,有些城市立足于本地,容易强调局部;另外,可能由于资料研究的不平衡,致使个别城市写得不够丰满,甚至有些缺陷,这均有待于今后加以改进和提高。

宋 家 泰

1990年7月1日于南京大学

目 录

总论·····	1	集宁市·····	196
北京市·····	17	二连浩特市·····	199
天津市·····	39	赤峰市·····	202
河北省·····	53	通辽市·····	208
石家庄市·····	55	海拉尔市·····	212
邯郸市·····	62	满洲里市·····	216
邢台市·····	68	乌兰浩特市·····	219
保定市·····	72	牙克石市·····	223
张家口市·····	77	东胜市·····	227
承德市·····	81	扎兰屯市·····	230
唐山市·····	85	锡林浩特市·····	234
秦皇岛市·····	93	临河市·····	237
沧州市·····	98	霍林郭勒市·····	240
廊坊市·····	102	辽宁省·····	243
衡水市·····	105	沈阳市·····	245
泊头市·····	108	大连市·····	255
山西省·····	111	鞍山市·····	266
太原市·····	113	抚顺市·····	276
大同市·····	124	本溪市·····	286
阳泉市·····	132	锦州市·····	292
长治市·····	138	丹东市·····	299
榆次市·····	144	阜新市·····	305
临汾市·····	148	营口市·····	312
侯马市·····	153	辽阳市·····	318
运城市·····	156	朝阳市·····	325
晋城市·····	161	铁岭市·····	330
忻州市·····	166	盘锦市·····	336
内蒙古自治区·····	169	海城市·····	340
呼和浩特市·····	171	锦西市·····	344
包头市·····	181	北票市·····	347
乌海市·····	190	瓦房店市·····	351
		吉林省·····	355

长春市	357	扬州市	564
吉林市	366	泰州市	569
延吉市	373	镇江市	574
图们市	377	常熟市	580
通化市	381	盐城市	584
浑江市	386	浙江省	589
四平市	391	杭州市	591
白城市	396	宁波市	602
辽源市	400	温州市	610
敦化市	404	湖州市	616
梅河口市	408	嘉兴市	621
公主岭市	412	绍兴市	626
黑龙江省	415	金华市	631
哈尔滨市	417	衢州市	635
鹤岗市	426	椒江市	639
双鸭山市	430	兰溪市	643
鸡西市	434	余姚市	647
大庆市	439	安徽省	651
齐齐哈尔市	445	合肥市	653
伊春市	452	淮北市	660
佳木斯市	458	蚌埠市	666
七台河市	462	淮南市	672
牡丹江市	465	马鞍山市	680
绥芬河市	470	芜湖市	686
黑河市	473	铜陵市	692
绥化市	476	屯溪市	697
北安市	480	安庆市	702
五大连池市	483	阜阳市	708
安达市	487	六安市	712
上海市	491	宿州市	716
江苏省	505	滁州市	720
南京市	507	巢湖市	724
徐州市	520	黄山市	728
连云港市	527	福建省	733
南通市	533	福州市	735
苏州市	539	厦门市	743
无锡市	546	南平市	749
常州市	553	泉州市	752
淮阴市	559	漳州市	759

三明市	764	郑州市	939
龙岩市	769	开封市	949
莆田市	773	平顶山市	953
邵武市	777	洛阳市	958
永安市	781	新乡市	965
江西省	785	焦作市	970
南昌市	787	安阳市	975
景德镇市	794	鹤壁市	981
萍乡市	800	商丘市	984
九江市	804	许昌市	987
上饶市	810	漯河市	991
抚州市	814	信阳市	994
吉安市	817	南阳市	997
赣州市	821	三门峡市	1001
宜春市	827	周口市	1005
鹰潭市	831	驻马店市	1008
新余市	835	义乌市	1011
井冈山市	839	濮阳市	1015
山东省	843	湖北省	1019
济南市	845	武汉市	1021
青岛市	856	黄石市	1036
淄博市	866	十堰市	1043
枣庄市	874	沙市市	1050
德州市	879	宜昌市	1057
潍坊市	883	襄樊市	1064
烟台市	888	鄂州市	1071
济宁市	894	荆门市	1075
威海市	898	老河口市	1080
泰安市	902	随州市	1085
新泰市	907	恩施市	1090
滨州市	910	孝感市	1093
东营市	913	咸宁市	1096
聊城市	917	丹江口市	1099
临清市	920	湖南省	1105
临沂市	923	长沙市	1107
菏泽市	926	株洲市	1117
莱芜市	929	岳阳市	1121
日照市	932	湘潭市	1126
河南省	937	郴州市	1131

衡阳市	1135
邵阳市	1140
冷水江市	1146
常德市	1150
益阳市	1153
洪江市	1157
怀化市	1161
津市市	1165
娄底市	1169
永州市	1173
吉首市	1177
冷水滩市	1181
资兴市	1184
醴陵市	1187
大庸市	1191
广东省	1195
广州市	1197
汕头市	1210
湛江市	1216
茂名市	1221
佛山市	1225
江门市	1230
韶关市	1235
惠州市	1241
肇庆市	1245
梅县市	1249
潮州市	1253
深圳市	1256
珠海市	1262
中山市	1268
东莞市	1272
海南省	1277
海口市	1279
三亚市	1285
广西壮族自治区	1289
南宁市	1291
柳州市	1297
桂林市	1303
梧州市	1308

凭祥市	1312
北海市	1315
合山市	1319
玉林市	1322
河池市	1326
钦州市	1329
百色市	1333
四川省	1337
成都市	1339
重庆市	1351
自贡市	1364
攀枝花市	1370
内江市	1375
宜宾市	1380
泸州市	1385
万县市	1391
南充市	1395
达县市	1399
绵阳市	1403
乐山市	1408
西昌市	1414
德阳市	1418
涪陵市	1422
雅安市	1426
华蓥市	1430
广元市	1433
遂宁市	1437
贵州省	1441
贵阳市	1443
遵义市	1452
安顺市	1457
都匀市	1461
六盘水市	1465
凯里市	1471
云南省	1475
昆明市	1477
东川市	1485
个旧市	1488
大理市	1491

开远市.....	1495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	1657
昭通市.....	1498	乌鲁木齐市.....	1659
曲靖市.....	1501	克拉玛依市.....	1667
玉溪市.....	1504	哈密市.....	1670
楚雄市.....	1507	喀什市.....	1674
保山市.....	1511	石河子市.....	1678
畹町市.....	1515	奎屯市.....	1682
西藏自治区.....	1517	伊宁市.....	1685
拉萨市.....	1519	库尔勒市.....	1689
陕西省.....	1525	昌吉市.....	1693
西安市.....	1527	阿克苏市.....	1697
铜川市.....	1539	和田市.....	1701
宝鸡市.....	1544	塔城市.....	1705
延安市.....	1549	阿勒泰市.....	1709
咸阳市.....	1553	吐鲁番市.....	1713
汉中市.....	1559	博乐市.....	1717
渭南市.....	1563	台湾省.....	1721
韩城市.....	1567	台北市.....	1723
甘肃省.....	1571	高雄市.....	1732
兰州市.....	1573	台中市.....	1740
嘉峪关市.....	1583	台南市.....	1746
天水市.....	1387	基隆市.....	1752
玉门市.....	1592	新竹市.....	1756
金昌市.....	1596	嘉义市.....	1760
平凉市.....	1599	板桥市.....	1763
临夏市.....	1603	三重市.....	1765
武威市.....	1606	新庄市.....	1767
白银市.....	1610	中和市.....	1769
张掖市.....	1614	永和市.....	1771
酒泉市.....	1618	新店市.....	1773
西峰市.....	1622	宜兰市.....	1776
青海省.....	1625	桃园市.....	1778
西宁市.....	1627	中坵市.....	1780
格尔木市.....	1632	苗栗市.....	1782
宁夏回族自治区.....	1635	丰原市.....	1784
银川市.....	1637	彰化市.....	1786
石嘴山市.....	1643	南投市.....	1789
吴忠市.....	1648	斗六市.....	1791
青铜峡市.....	1652	新营市.....	1793

凤山市.....	1795	马公市.....	1807
冈山市.....	1797	香港.....	1811
屏东市.....	1799	澳门.....	1821
花莲市.....	1801		
台东市.....	1804	附录(1986、1987、1988年新建的市)	1829

总 论

城市(镇)是人类社会空间结构的一种基本形式,是社会生产力发展到一定阶段的产物。城市的形成与发展,主要受社会物质生产方式的制约,同时也受到地理环境的重大影响。这就是说,从最本质的影响因素来看,它受制于社会生产力的发展和社会劳动地域分工以及其与地理环境条件相结合的具体状况。就后者而言,城市必须具有其赖以存在和发展的区域经济基础以及其自身的建设发展条件。

作为人类居住一种基本形式的城市,它具有区别于另一大类居住形式——乡村的若干基本特征。这主要是:非农业人口的高度集中,一定地域范围的中心(政治、经济、文化等),以及各种建筑物、构筑物组成的物质设施的综合体,等等,这就是所谓城市具有高度或相对集中性的经济、社会实体和物质实体等基本属性。

城市是人类两大文明——物质文明和精神文明的集中场所,它具有两者重大的凝聚力和辐射力的多功能“中心”作用。在我国社会主义条件下,如何按照城市发展的固有规律,充分发挥其多功能的中心作用,以逐步实现城乡一体化,确实具有重大的理论、实践意义。

以下拟对我国城市现状特点及今后发展作一些总的阐述。

一、我国城市现状的基本特点

我国是一个幅员辽阔、人口众多、历史悠久的大国,但又是一个处于初级发展阶段的社会主义国家,现状经济基础还比较薄弱,特别是地区经济发展很不平衡;从标志两大文明中心的城市来讲,其现状基础具有以下一些主要特点:

(1) 城市发展历史悠久,是世界上历史城市最多的国家。我国拥有世界上最多的古都和历史文化名城;中国各级的政治中心,几乎都具有一千至四五千年以上的历史。这正充分显示了中国是一个文明古国。

(2) 城市数量很大,特别是大城市数量很大(中国城市规模分级基数很高,按国际不少国家分级,中国的中等城市甚至小城市往往就是大城市),是世界上城市数量最多的国家。这一方面是中国地域广大、人口众多的反映,同时也是历史发展悠久,长期经济开发,政治、经济、文化中心长期积累的具体体现。

(3) 城市化发展水平很低,特别是地区发展很不平衡。我国目前是世界上城市化水平很低的国家之一,在广大的发展中国家中,也仅属于中等城市化水平。这是和上述两点很不相称的。这主要是我国经济发展水平不高的直接反映。

我国城市发展不平衡主要反映在规模结构的不平衡和地区分布的不平衡两个方面。前者是大城市多,中等城市不足,小城市(小城镇)也发展不够,而联系到地区分布,这一情况则

更为突出。中国城市主要集中分布在东部沿海地区,以及中部部分江河沿岸、交通干线地带,而广大边远地区则城市数量很少,特别是大、中城市很少。这固然与我国人口分布的基本特点密切相关,但更主要的是地区经济发展不平衡的本质反映。

(4) 我国城市内部结构(包括经济结构、用地布局结构、基础设施结构等)一般多不尽合理或水平不高。这主要是由于历史的原因,以及解放以来,一些政策上的失误所引起的。

我国今后城市的发展,是国家实现四化建设的重大战略问题之一,也是世界各国所瞩目的大事。中国城市的发展既具有世界各国城市发展的共性问题,也具有其自己发展的个性问题。

二、我国城市发展方针问题

“严格控制大城市规模,合理发展中等城市和小城市”^①是我国城市发展的方针。这一方针是从我国实际出发,在总结解放以来城市建设发展基本经验的基础上提出来的。它对1980年12月国务院批准公布执行的“控制大城市规模,合理发展中等城市,积极发展小城市”这一原先提出的方针,进一步加以完善后,于1989年12月26日经第七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十一次会议通过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城市规划法》中正式确定下来的。这是由于在近十年时间里执行原先方针的过程中,各省、市、自治区对原提的“控制大城市规模”和“积极发展小城市”有不同的理解和看法,这里作一些必要的说明。

1. 关于严格控制大城市规模

我国是世界上拥有大城市,特别是特大城市数量最多的国家之一。到1988年底,全国共有100万人口以上的特大城市28座,50万以上不足100万人口的大城市30座。两者城市人口计占全国城市总人口的55.6%。这些城市大部集中分布于地理位置优越、人口密度很大、历史悠久、现状经济基础较好的沿海、沿江地区和主要铁路交通线上,其中绝大多数是全国大经济区的经济、文化、商业、贸易、交通中心,对全国经济、社会的发展具有十分重要的作用。但和世界上所有的大城市发展过程相类似,由于城市太大,城市人口和工业的高度集中,也带来了一般大城市所具有的通病——人口拥挤,住房不足(特别是在我国目前经济水平还很低的情况下),用地紧张,污染严重等一系列问题。因此,从战略意义上来说,对大城市的发展规模必须加以严格控制。这次确定的方针就对原提的“控制大城市规模”加上‘严格’二字,这是从我国实际出发的一项重大战略性决策。

但对大城市为什么要控制其发展规模?在国际甚至在国内有不少人误认为控制大城市的规模就是限制大城市经济的发展,这当然是不对的。正确的理解是,所谓“控制”,主要是指对大城市发展用地规模和人口规模的控制,以及对某些不适宜于在大城市发展的工业规模和基本建设规模的控制,而且主要是指对大城市市区内人口、建筑物最密集的主体部分或中心区部分的控制。控制之道,主要是合理发展大城市周围的卫星城镇和郊县小城镇(包括疏迁城

^① 按国家的规定,大城市是指市区和近郊区非农业人口50万以上的城市,其中,超过100万的为特大城市;中等城市指市区和近郊区非农业人口20万以上、不满50万的城市;小城市指市区和近郊区非农业人口不满20万的城市。

区内部到外围地区的工厂企业等),而绝不是对城市的经济发展有任何的所谓“控制”。由于我国老城市多,一般基础设施不足,特别是第三产业很不发达,故必须对城市进行一系列的改造、提高和调整。这就是说,今后大城市经济的发展,主要是通过技术改造,调整经济结构,加强基础设施和发展第三产业等等,即走“内涵”发展的道路来加以实现。显而易见,必须对大城市进行必要的控制和采取一系列的改革,才能充分发挥大城市作为国家和一定区域范围的经济、文化、科学、技术、信息服务等中心作用。

同时,还必须指出:所谓“严格控制大城市规模”,主要是从总的原则性规定上说的,但决不能理解为“一刀切”。就大多数大城市,特别是特大城市来说,其规模是必须加以严格控制的,但具体到一个大城市或特大城市,仍然有一个因城制宜,合理发展的问题。这是因为:中国是一个地域辽阔,各地区历史、经济发展很不平衡的大国,其反映在城市发展上,也存在着一定的不平衡性。这样,尽管中国特大城市、大城市很多,而由于各自具体的情况——区域基础、建设条件、发展历程等很不相同,从而在某一定时期,某一个城市仍然是具有其一定发展余地的。例如,在少数内地和边远地区的城市,则可以在总体规划指导下,进行适当合理的发展;即使是沿海地区的大城市,也应该对其进行具体分析(现在一般都通过总体规划来加以确定)。因此,所谓“严格控制”,实质上是在总体上要从严掌握,在局部要因时、因地、因城制宜地加以有控制地合理发展而已。每个城市都有其合理发展的限度和容量,使每个城市保持其最优规模,不超过其应有的限度和容量,才是控制大城市的实质意义所在。

2. 关于合理发展中等城市和小城市

首先是在我国城市建设发展上,合理发展中等城市具有特别重要的意义。1988年全国共有中等城市110座,其人口和工业产值分别占全国城市的23.62%和20%左右,是整个国家城市体系中的重要组成部分。我国的中等城市,多位于交通便利、人口密集和工、农业生产基础良好的地区;而且这些城市,一般历史悠久,比较均衡地分布于全国各地(主要是东部和中部),构成了全国、省、地(区)城市的主体,在国民经济发展中,与大城市相比,同样占有十分重要的地位。

我国中等城市是连接广大农村、小城镇与大城市的桥梁。它们之间具有广泛的密切的社会、经济联系,是全国城市(镇)体系、城市(镇)网络中极为重要的一环。相对地说,我国中等城市具有大城市的一般优势,而少有大城市的主要弊病;其用地、人口规模适中,城市生产生活方便,城市经济效益比较显著;而且,现在中等城市的经济、技术基础一般良好,各具有其自己的优势部门,绝大多数为地区性行政中心(少数为省会),以及重要的工矿、交通中心;它们是一定区域的经济、政治、文化中心,担负着组织区内各项经济、社会活动的重大任务。这些城市的发展,既关系到向下广大农村经济的发展,又关系到向上大城市经济中心作用的充分发挥,具有“承上启下”的重大作用;而且各个中等城市之间一般也具有较强的横向经济联系实力。

在我国中等城市的发展方针上,主要是根据各地区城市发展条件、现状基础和国家、地区经济发展的要求,因地制宜地对其加以合理发展。主要是:① 对其经济建设(项目)和基础设施进行重点投资,使其协调发展;② 城市用地、人口规模一般可适当扩大(有少数也应限制);③ 对一些技术、经济基础良好,经济效益较高而又有良好建设条件的城市,可引导其逐步向大城市过渡。

其次,对小城市(镇),也应加以合理的发展。目前,我国小城镇数量最多,1988年共有设市的小城市266座,县城2000多座,以及建制镇11481个。这些数量庞大的小城镇,既是联系大、中城市和广大县域农村的经济、文化中心,也是容纳农村转化农业劳动力的最好场所。规划和建设好这类小城镇,因地制宜,充分发挥其经济优势,将大大有利于均衡分布社会生产力,对消除历史上遗留下来的“三大差别”具有极其重要的意义。因此,合理甚至积极地发展中国的小城镇也具有重大的战略意义。

新中国成立以来,城市(镇)总的发展趋势是特大城市数量增加,人口比重稍有下降;大、中城市数量猛增,人口比重上升较大;而小城市则数量由减少而逐趋稳定增长以至急剧增长,人口比重则相对下降而转上升(见“中国各级城市规模比较表”)。我国这种在城市规模结构上,大城市(包括特大城市)人口比重偏大(占55.6%),小城市人口比重偏小的现象,与欧、美、日本等国对比是非常鲜明的(见“中国城市规模结构与世界各主要国家对比表”)。一般地说,这是与城市发展规律相背离的,与中国经济发展的要求也是不相适应的。因此,合理发展小城镇,是我国城市发展的重大战略之一,也是我国城市(镇)化的必然趋势。

中国各级城市规模比较表

城市数量 城市规模	年份	1952年		1976年		1984年		1988年	
		城市数 (座)	人口比重 (%)	城市数 (座)	人口比重 (%)	城市数 (座)	人口比重 (%)	城市数 (座)	人口比重 (%)
特大城市		9	43.8	13	38.3	20	40.16	28	40.78
大中等城市		33	31.3	78	46.5	30(大) 81(中)	19.99 23.00	30	14.82 23.62
小城市		115	24.9	95	15.2	169	16.85	266	20.70

如何合理发展小城市(镇)?具体途径是:首先,优先发展设市建制的小城市和建设条件特好的县城,特别是对其中现状经济效益很高的小城市,使其逐步向中等城市过渡;其次,有计划地、有重点地建设一批特大城市、大城市周围的小城市(镇),以利有效地控制大城市规模,并充分发挥大城市周围大、中、小相结合的城市群体的集聚效益;再次,大力开展县城的规划和建设,使其真正成为县域的经济、文化和服务中心,并形成成为全国城镇体系中强有力的环节;最后,重点建设县域内各片域的中心乡镇。

中国城市规模结构与世界各主要国家对比表*

城市人口比重(%) 城市规模	国 别						
	中国	美国	苏联	日本	英国	西德	法国
	1988年	1973年	1975年	1975年	1973年	1974年	1975年
100万人口以上的特大城市	40.78	29.0	26.2	27.38	39.27	25.15	24.61
50—100万的大城市	14.82	19.7	25.1	5.25	13.92	27.70	9.77
20—50万的中等城市	23.62	20.0	31.0	25.39	24.78	25.65	25.34
20万以下的小城市	20.78	31.3	17.8	41.98	22.01	21.50	40.28

* 1988年中国数字,据统计,其他各国数字引自马洪、孙尚清主编的《中国经济结构问题研究》,506页,1981年。